



江苏省贝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Testing Report

委托检测单位名称: 宝应县宝应镇人民政府

委托单位:

宝应县宝应镇人民政府

检测日期:

地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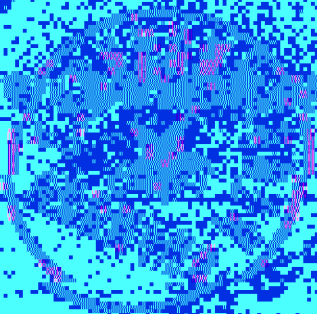
检测地点:

检测时间:

检测人员:

检测地点: 宝应县宝应镇

检测单位:



报告声明

本声明由贝时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贝时”)发布,旨在明确本报告的法律效力及适用范围。

一、报告适用范围

本报告仅适用于委托方提供的样品,且仅限于报告中明确列出的检测项目和标准。对于未列出的项目,本报告的检测结果不具有法律效力。同时,本报告的检测结果不受任何第三方因素的影响,且不受任何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

委托方应确保所提供的样品真实、完整,且符合检测要求。如有任何隐瞒或造假行为,本报告的检测结果将无效。

贝时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检测结果的准确性和公正性负责,但不对委托方的其他行为或后果负责。

本声明自发布之日起生效,且适用于所有委托方。如有任何疑问,请随时联系贝时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贝时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盖章

贝时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盖章

贝时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盖章

贝时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盖章

贝时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盖章

贝时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盖章

贝时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盖章

贝时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盖章

贝时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盖章

贝时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盖章

贝时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盖章

贝时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盖章

贝时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盖章

贝时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盖章

贝时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盖章

贝时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盖章

贝时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盖章

环境检测

环境检测

环境检测字 (2025) 第 51007 号

环境检测

环境检测字 (2025) 第 51007 号

环境检测字 (2025) 第 51007 号

环境检测字 (2025) 第 51007 号

环境检测字 (2025) 第 51007 号

环境检测字 (2025) 第 51007 号

环境检测字 (2025) 第 51007 号

环境检测字 (2025) 第 51007 号

环境检测字 (2025) 第 51007 号

环境检测字 (2025) 第 51007 号

环境检测字 (2025) 第 51007 号

环境检测字 (2025) 第 51007 号

环境检测字 (2025) 第 51007 号

环境检测字 (2025) 第 51007 号

环境检测字 (2025) 第 51007 号

环境检测字 (2025) 第 51007 号

环境检测字 (2025) 第 51007 号

环境检测字 (2025) 第 51007 号

环境检测字 (2025) 第 51007 号

环境检测字 (2025) 第 51007 号

环境检测字 (2025) 第 51007 号

环境检测字 (2025) 第 51007 号

环境检测字 (2025) 第 51007 号

环境检测字 (2025) 第 51007 号

环境检测字 (2025) 第 51007 号

环境检测字 (2025) 第 51007 号

环境检测字 (2025) 第 51007 号

环境检测字 (2025) 第 51007 号

采样点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	检测结果
废水	六价铬的测定	二苯碳酰二肼分光光度法	0.11mg/L
	二苯胺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法	

四、检测人员和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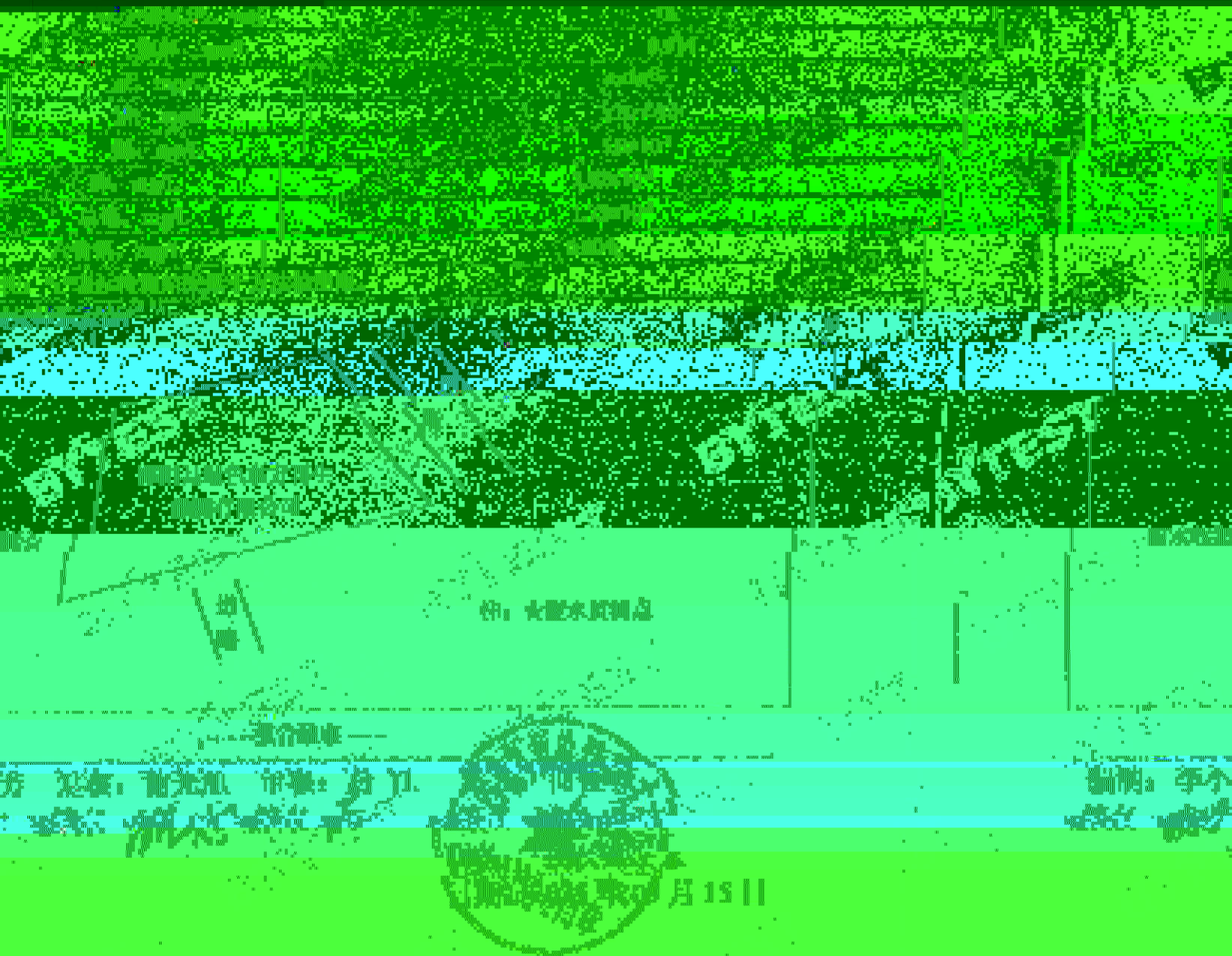
表3 检测人员和时间

采样人员	检测人员	采样时间	检测时间
纪旺俊、张运亮、毛钰芬、肖臻、朱其其、袁丽升、田泽东、樊红	纪旺俊、张运亮、毛钰芬、肖臻、朱其其、袁丽升、田泽东、樊红	2023.06.13	2023.06.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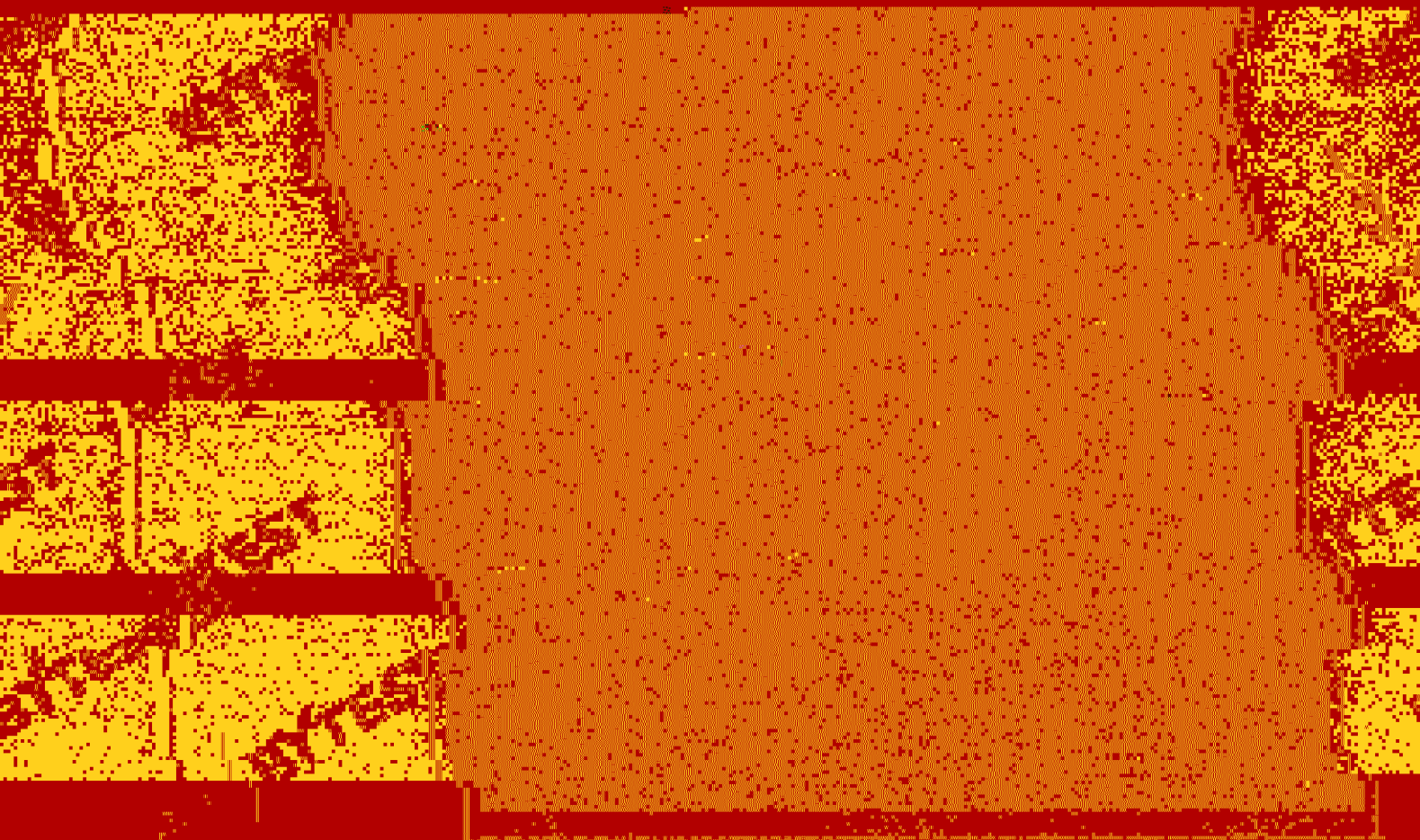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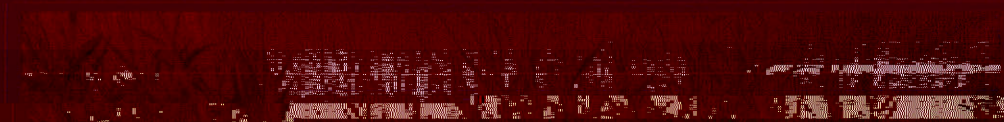
五、检测结果

表 4 废水检测结果

项目类别	废水	检测类型	检测值	国家/地方标准
采样时间	2025.08.13			
评价标准	GB 8961-2013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检 测 结 果				



第 2 页 共 2 页



亚博体育测试

BYTEST

比特测试